修畢107-2教育實習者，領取「修畢師資職前證明書」方式說明如下：

一、暑假期間，周一至周四8:00-17:00至師培中心領取，請攜帶本人之身分證領取。
二、寄回郵信封至師培中心（郵資至少36元）。
三、需要請親友幫忙代領者，需填寫委託代領授權書，傳真或email至師培中心 （也可用手機拍照帶來）  。

中心傳真號碼：05-2269631 (傳真後請來電確認是否傳真成功)
中心電子郵件：ctedu@mail.ncyu.edu.tw (信件主旨請寫「OOO(姓名)-領取師資職前證明書委託書」)
實習組聯絡電話：05-2263411#1774